

# 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创新联盟

大湾区标准创新联盟秘（2026）11号

## 关于征集大湾区团体标准《共享充电宝服务规范（草案）》参编单位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粤港澳大湾区及广东省其他城市人口密集、消费场景高度集中，共享充电宝已成为区域内重要的便民服务设施，在满足公众用电需求、提升城市服务便利化水平等方面发挥着关键作用。但随着行业规模持续扩张，收费透明度不足、售后服务不规范、用户信息保护不到位等问题日益凸显，且区域内各城市在行业管理、服务规则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存在差异，现行规范跨区域适用性不足，已成为制约行业高质量发展的瓶颈。

此前，由深圳市消委会牵头制定的《深圳市共享充电宝行业自律公约》已取得显著成效，公约落实率达93.58%，投诉处理成功率达93.2%，行业年投诉量同比下降39.7%，为大湾区及广东省其他城市统一标准编制提供了重要实践参考。为突破地域限制、整合区域资源，2026年2月，深圳、澳门、广州、中山、佛山、珠海、江门、肇庆、东莞、汕头、汕尾、湛江、茂名等13地消委会，携手深圳市标准化协会、

深圳竹芒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街电科技有限公司、挚享科技（上海）有限公司、北京三快在线科技有限公司、杭州小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倍电科技有限公司、深圳市优电智能科技有限公司、澳家网络传媒发展有限公司（澳门）、袋鼠有限公司（香港）、广东省终端快充行业协会、深圳市前海“一带一路”法律服务联合会等多家主流共享充电宝企业及专业协会，正式启动共享充电宝湾区标准编制工作，拟于2026年10月14日“世界标准日”发布并同步申请纳入“湾区标准”清单，推动粤港澳三地统一落地实施，打造更高水平的粤港澳大湾区及广东省消费生态。

为切实提升标准的适用性、有效性和创新性，扩大标准行业影响力，现面向各有关单位公开征集标准参编单位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**一、起草单位、起草人资格条件**

（一）起草单位信誉良好，并且重视标准化工作，具有一定标准化工作基础；

（二）起草人熟悉标准相关工作，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和较高专业素养，能够积极参与标准起草的各项工作。

### **二、起草单位、起草人权利**

（一）参编单位列入起草单位名单；

（二）参编单位指定的标准起草人列入标准起草人名单；

（三）在可以公开的前提下，能够共享本单位在本领域所取得的优秀成果、经典案例和数据，提供给起草组参考。

### 三、起草单位、起草人义务

（一）坚持全程参加标准起草工作会议、积极参加相关调研，按时完成各项任务；

（二）在标准起草过程中发表独立见解，并对标准提出建设性修改意见；

（三）起草单位应为标准编制调查研究、起草研制等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。

### 四、联系方式

请各有关单位积极支持，填写《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创新联盟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申请表》（见附件），于3月12日前发送至以下联系人。

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

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创新联盟部长：王星瑶，联系电话：18026942267，电子邮箱：SZAS\_1983@163.com

深圳市消费者委员会：李敏霞，联系电话：18572825519，电子邮箱：tsb@sz315.org

附件：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创新联盟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申请表

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创新联盟  
（深圳市标准化协会代章）

2026年2月27日

附件：

## 粤港澳大湾区标准创新联盟团体标准 参编单位申请表

单位名称							
申请标准							
单位联系人					联系电话		
单位地址							
单位简介	(主要介绍与申请标准相关的情况)						
推荐参编人员							
人员	基本信息	姓名		性别		职务/职称	
		手机				电子邮件	
	工作经历 (侧重标准相关)						
单位负责人意见	签字：  年 月 日 (单位盖章)						